

公开《特高压直流输电产业化及试验能力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第二次）

本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需进行公众参与调查，依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国家环保总局 2006 年 2 月 14 日，环发 2006【28 号】）规定和要求，现将特高压直流输电产业化及试验能力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项目名称：特高压直流输电产业化及试验能力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概要：（1）建设地点：河南省许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阳光大道许继高科技电气城产业园内西南角。

（2）建设内容及规模：为满足换流阀绝缘研究及产品组装、出厂试验的需求，在产业园内西南角空地新建特高压直流试验中心。占地面积：6921.77 m²，建筑面积：7940.14 m²。最终形成产品规模为：直流输电换流阀 1 套/年；直流滤波电子器 12 套/年；阀厅金具 2000/年；直流分压器 12 套/年。

（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1）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水污染源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瑞贝卡污水处理厂。本项目总排口 COD_{Cr}、BOD₅、SS 的排放浓度均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满足《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中 B 等级标准限值要求。

（2）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为产品组装时的机械噪声、试验大厅试验时电晕放电噪声，经预测，东、南、西、北厂界处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3）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成后，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不

会对当地环境产生影响。本项目 10kV 变电所事故时产生的固废为变压器事故排油。本项目设有事故油池，事故排油由厂家回收或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4) 电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特高压试验大厅试验时会产生电磁环境影响。试验时所需电流最大为 4.4A，由于电流极小，产生的磁场影响几乎可忽略。且试验位于六面体法拉第笼式电磁屏蔽室内，产生的电磁环境影响可被完全屏蔽。本项目不会对周围产生电磁环境影响。

(三) 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

本项目水污染源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瑞贝卡污水处理厂；优化设备选型、减振降噪、建筑隔声，本项目产生的噪声可达到相应标准要求；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负责收集和处理，事故排油由厂家回收或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试验大厅设置六面体法拉第笼式电磁屏蔽室，所产生的电磁环境影响可被完全屏蔽，本项目不会对周围产生电磁环境影响。

(四) 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

本项目在认真落实本报告环保措施后，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特高压直流输电产业化及试验能力建设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五) 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表简本的方式和期限

有关本工程的环境影响情况，公众可从以下网址查阅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简写本（<http://www.ceedi.com.cn/templates/second/index.aspx?nodeid=125>）。

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表简本的有效时间为 2014 年 5 月 27 日~2014 年 6 月 9 日。

(六)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为可能受到本工程影响的有关单位和个人。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①对本地区环境质量现状是否满意；②当地主要环境方面的问题是什么；③本工程的建设给当地产生的主要环境影响；④运营期本工程需要加强哪方面的环保措施；⑤从环保角度，对本工程建设所持的态度。

(七) 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①发放公众参与调查表；②项目周边的居民、单位向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报告编制单位以电话、书信、网上留言的形式提出对该项目的意见。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提出意见的有效时间为2014年5月27日~2014年6月9日。

（九）联系方式

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以及公众认为需要向建设单位或者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索取补充信息的；可在上述时间内通过以下方式联系：

建设单位：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河南省许昌市许继大道1298号

联系人：崔高杰

联系电话：0374-3212268

电子邮件：303480346@qq.com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中国电子工程设计院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27号

联系人：董鹏华

联系方式：010-68207693

电子邮件：ceedihb@126.com

环境影响报告审批单位：河南省环境保护厅

联系方式：郑州市东明路中段

联系人：刘祖良、吕朝举

联系电话：0371-66309129 传 真：0371-66309126

建设单位：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中国电子工程设计院